附件1：

玉溪市跨省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

一次性交通补贴申请审批表

申请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填写 | 申请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银行卡开户银行 |  | 银行卡号 |  |
| 务工单位 |  | 单位地址 |  |
| 务工时间 |  | 单位联系电话 |  |
| 本人承诺：以上申报内容均属实，所提供的各项材料真实有效。现申请 年跨省一次性交通补贴 元。申请人：年 月 日 |
| 村“两委”初审意见 | 经核实，上述务工情况属实，公示无异议。村“两委”经办人： 驻村工作队员： 年 月 日（单位盖章） |
| 乡（镇）审核意见 | 经审核，情况属实。经办人： 审核人： 分管领导：  年 月 日（单位盖章） |
| 县（市区）公共就业服务部门审批意见 | 经审核，符合外出务工奖补对象条件，按照有关文件规定，同意补助申请人跨省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 元（大写： ） 。经办人： 审核人： 分管领导：年 月 日（单位盖章） |

备注：1.此表一式一份，由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留存。

2.申请人填报此表并提供有效身份件复印件、银行卡复印件和以下任何一项证明材料：①务工证明；②劳动合同（协议）；③当年3个月的银行工资流水；④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证明。

3.填报的银行卡原则上须是申请人本人“一卡通”社保卡。